

111 年全國第一屆品格與美感教育歌曲網路歌唱比賽

實施計畫

壹、活動宗旨：孝經云：「移風易俗莫善於樂」，荀子則說：「樂者，聖人之所樂也，而可以善民心，其感人深，其移風易俗，故先王導之以禮樂而民和睦。」本活動旨在透過以「知恩、感恩、報恩」為核心思想之品格音樂教育、歌唱競賽活動，培養學生音樂學習興趣，期望在潛移默化中啟迪學生善良心靈與優良品格，藉此活動深化「品格教育」與「美感教育」的目標，以營造祥和富禮的社會。

貳、指導單位：彰化縣政府

參、主辦單位：彰化縣各級學校家長會聯合會

肆、活動日期：

報名日期 即日起~111/11/15

完整報名資料與完成作品(上傳 youtube) 即日起~111/12/15

評分時間 111/12/15 ~111/12/25

比賽結果公告 111/12/25

捌、活動辦法：

一、「全國品格與美感教育歌曲網路歌唱比賽」

1. 參賽對象與分組：

- (1) 親子組：全國公私立各國小、國中在學學生與學生直系血親(父母親、祖父母親)、或參賽學生之親兄弟姊妹，人數以 2-12 人(含)為限，每校可報名隊數不限。
- (2) 團體組：全國公私立各國小、國中在學學生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報名，每校可報名隊數不限，每隊人數以 60 人(含)為限。參賽學生可同時報名親子組與團體組。

2. 參賽報名方式與時間：

- (1) 分組與報名隊數：國中(小)團體甲組：總班級數在 20 班以上(含)為甲組。國中(小)團體乙組：總班級數在 20 班以下為乙組。親子組不分組。
- (2) 報名：需由學校向主辦單位網路報名
報名網址：

<https://www.beclass.com/rid=2648b2462c81787cb7f2>

完整報名表請至以下網址下載，填寫完畢之後，以 EMAIL 寄到以下承辦人電子信箱。

<http://gg.gg/character2>

(3) 完整報名表：如附件一（或以上網址下載）。

本計畫承辦人及聯絡電話：

莊財福教授（秘書長）；行動電話：0939-426707 ;tfchuang@fcu.edu.tw

黃美熏（秘書）；電話：0933-470659; amy0933470659@gmail.com

3. 比賽曲目：

(1) 曲目由主辦單位提供之品格教育及唐詩心唱（或宋詞心唱、元曲心唱、樂府心唱）
曲目中各任選一首，合計兩首。

(2) 主辦單位所提供之曲目公告於以下活動網址下載：<http://gg.gg/character2>

(3) 亦可選則非主辦單位提供之曲目，惟需與比賽主題符合且已取得合法授權，請參賽者主動提供主辦單位授權書，並請電話與主辦單位聯絡。

(4) 活動相關訊息將公告於本會：<http://www.cpuac.org.tw/>

4. 評分標準：

競賽評審評分：歌唱技巧與音色佔 60 分，儀態與呈現佔 40 分。

5. 獎項

(1) 每一組(共 5 組)均頒發特優 1 名、優勝 1 名、佳作 2 名等。得獎隊伍頒發團體獎狀及獎金。特優獎金 2000 元/每隊，優勝獎金 1000 元/每隊，佳作獎金 500 元/每隊。

(2) 得獎隊伍之指導老師(指學校單位)頒發獎狀，另提報-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予以獎勵。

(3) 為維持比賽之競賽表現品質，上述獎項可視情況從缺，由評審共同決定，本比賽辦法如有不盡完備或疏漏之處，由主辦單位視情況彈性調整修正之。

正本

附件一：

品格與美感教育歌曲網路歌唱比賽報名表

學校 名稱 (社團)		組別	☐ 國小團體甲組(1) ☐ 國小團體乙組(2) ☐ 國中團體甲組(3) ☐ 國中團體乙組(4) ☐ 親子組(5)		隊名	
比賽歌曲	1. 品格歌曲/編號		/			
	2. 詩詞心唱/編號		/			
聯絡老師		手機				
得獎匯款 帳號	銀行名稱	銀行代號	銀行帳號		戶名	
室內電話		E-Mail				
指導老師		手機				
參賽影片上傳網址						
參賽成員資料						
編號	姓名	班級/稱謂	編號	姓名	班級/稱謂	
1			7			
2			8			
3			9			
4			10			
5			11			
6			12			
說明： 甲、團體組稱謂欄填「班級」，親子組填親子稱謂，社會團體組稱謂不用填。 乙、本表電子檔請務必寄至 tfchuang@fcu.edu.tw; 以及 amy0933470659@gmail.com， Email 信件抬頭標明：某校報名品格與美感教育歌曲網路歌唱比賽。 丙、非主辦單位提供之曲目，請檢附比賽歌曲合法授權書。						
承辦人：		主任(主管)：		校長(負責人)：		